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和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七）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六）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12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情形仍未消除，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5、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广田”变更为“*ST 广田”，股票代码仍为 002482。

6、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

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处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股票代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叠加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以及日涨跌幅限制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2、股票简称：由“ST 广田”变更为“*ST 广田”；
- 3、股票代码：仍为“002482”；
- 4、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3 年 5 月 5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停牌一天，自 2023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处理。

- 5、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1、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1）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股票被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1）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七）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8.1条“(六)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年7月12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情形仍未消除，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综上，公司股票将自2023年5月5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的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公司正积极配合法院、临时管理人及其他各方开展公司预重整相关工作，依法履行债务人法定义务。

在平等保护各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积极与各方共同论证解决债务问题和未来经营发展问题的方案，争取早日形成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审议及法院批准。

如后续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最大程度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经营能力，推动公司早日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目前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但预重整能否成功，以及后续法院能否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公司连续多年位居行业第二名，形成了成熟的商业模式和业务基础，科技创新成果显著，核心人才团队稳定。公司将集中优势资源，保护公司合法权益，加强科技创新与商业模式优化，聚焦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获取相应回报。

3、公司将重视主要客户不利变化对公司的影响，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对接优质资源，均衡发展各地各类业务，提升风险的抵御能力。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若公司2023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1条第一款规定的第（一）项至第（六）项关于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 1、联系电话：0755-25886666-1187
- 2、传真号码：0755-22190528
- 3、电子邮箱：zq@szgt.com
- 4、邮政编码：518001
- 5、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98号

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